

#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总经理日常工作规范指引》修订对照表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b>第二条</b> 公司总经理办公会由董事长、《公司章程》规定的高级人员以及其他公司认为必要的人员组成。	<b>第二条</b> 公司总经理办公会由 <del>董事长</del> 、《公司章程》规定的高级人员以及其他公司认为必要的人员组成。
2	<b>第六条</b> 总经理应当妥善处理各类纠纷及法律事务，其中：涉及金额不超过10万元的交通事故纠纷事件，可以自行处置或者委托代理人、代表公司出庭并执行；涉及金额不超过10万元的纠纷事件和民事诉讼案件，可以自行处置或者委托代理人、代表公司出庭并执行；涉及金额在10万元以上但不超过500万元或诉讼金额不超过净资产10%的纠纷事件和民事诉讼案件，由总经理办公会讨论决定；涉及金额在500万元以上或超过净资产10%的纠纷实现和民事诉讼案件须报董事会审议后处置。	<b>第六条</b> 总经理应当妥善处理各类纠纷及法律事务，其中：涉及金额不超过10万元的交通事故纠纷事件，可以自行处置或者委托代理人、代表公司出庭并执行；涉及金额不超过10万元的纠纷事件和民事诉讼案件，可以自行处置或者委托代理人、代表公司出庭并执行；涉及金额在10万元以上但不超过 <b>300万元</b> 或诉讼金额不超过净资产10%的纠纷事件和民事诉讼案件，由总经理办公会讨论决定；涉及金额在 <b>300万元</b> 以上或超过净资产10%的纠纷实现和民事诉讼案件须报董事会审议后处置。
3	<b>第十五条</b> 总经理可以审批金额不超过20万元的非经营性车辆的购置，并对公司购置金额在20万元以上，但不超过100万元非经营性车辆的提出建议并上报总经理办公会批准。	<b>第十五条</b> 总经理可以审批金额不超过20万元的非经营性车辆的购置，并对公司购置金额在20万元以上，但不超过 <b>50万元</b> 非经营性车辆的提出建议并上报总经理办公会批准。
4	<b>第十八条</b> 总经理可以审批工程金额不超过50万元的资产维修支出，总经理办公会可以审批工程金额在50万元以上但不超过500万元的资产维修支出，其余维修事项需根据《公司章程》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	<b>第十八条</b> 总经理可以审批工程金额不超过50万元的资产维修支出，总经理办公会可以审批工程金额在50万元以上但不超过 <b>300万元</b> 的资产维修支出，其余维修事项需根据《公司章程》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
5	<b>第二十一条</b> 总经理可以审批预算内单次金额在10万元以下的中介费，并对企业上市需支付的大额中介费用提出建议并上报总经理办公会或董事会审议。	<b>第二十一条</b> 总经理可以审批预算内单次金额在10万元以下的中介费，并对企业 <b>上市涉及并购重组等资本运作</b> 需支付的大额中介费用提出建议并上报总经理办公会或董事会审议。

除上述修订外，其他内容均维持不变。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2日